

ICS 91.140.50
Q 77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 16895.27—2006/IEC 60364-7-705:1984

GB 16895.27—2006/IEC 60364-7-705:1984

建筑物电气装置 第 7 部分：特殊装置或场所的要求 第 705 节：农业和园艺设施的电气装置

Electrical installations of buildings—
Part 7: Requirements for special installations or locations—
Section 705—Electrical installations
of agricultural and horticultural premises

(IEC 60364-7-705:1984, IDT)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国家标准
建筑物电气装置
第 7 部分：特殊装置或场所的要求
第 705 节：农业和园艺设施的电气装置
GB 16895.27—2006/IEC 60364-7-705:198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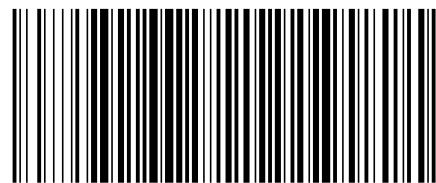
*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
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 16 号
邮政编码：100045

网址 www.spc.net.cn
电话：68523946 68517548
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*
开本 880×1230 1/16 印张 0.5 字数 4 千字
2007 年 5 月第一版 2007 年 5 月第一次印刷

*
书号：155066·1-29420 定价 10.00 元

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举报电话：(010)68533533



GB 16895.27-2006

2006-12-01 发布

2007-06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705.537 隔离和开关电器

在家畜能碰到电器的地方,或者在可能因家畜的阻碍而难以接近电器的任何位置,不应装设包括紧急停车在内的紧急开关等电器,同时要考虑到在家畜受惊时很可能产生的情况。

705.55 其他设备

注1:电栅栏在架空线附近时,宜保持适当距离,以防在电栅栏上感应电流、或架空线坠落在电栅栏上等事故。

注2:对于大规模的家畜饲养,宜考虑 IEC 60364-3-35 和 IEC 60364-5-56 的要求,特别是对维持家畜生命的系统。

前 言

本部分全部技术内容为强制性。

《建筑物电气装置》的总标题下共分以下7个部分:

第1部分:范围、目的和基本原则;

第2部分:定义;

第3部分:一般特性的评估;

第4部分:安全防护;

第5部分:电气设备的选择和安装;

第6部分:检验;

第7部分:特殊装置或场所的要求。

本部分等同采用 IEC 60364-7-705:1984《建筑物电气装置 第7部分:特殊装置或场所的要求 第705节:农业和园艺设施的电气装置》。

本部分由全国建筑物电气装置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提出并归口。

本部分负责起草单位:中机中电设计研究院。

本部分主要起草人:王增尧、贺湘琨、黄宝生。